

证券代码：871409

证券简称：沈信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），因公司工作人员疏忽，公告部分内容披露有误，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更正前内容：

“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董事朱宇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”

更正后内容：

“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董事朱宇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**尚需**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”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内容更正外，公告中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！

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6 日